



九年一貫學習領域之教師任務

Teacher's Responsibility in the 9-Year Nonstop Educational System

林公欽 Kung-chin Lin

台北市立師範學院音樂教育學系暨音樂藝術研究所教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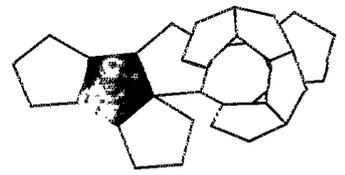
——十一世紀的來臨，教育部以國家發展的需
——求和社會對教育願景期待的回應，進行國民教育階段課程與教學的革新、改進，於民國八十七年九月二十日公布「國民教育階段九年一貫課程總綱綱要」，並於八十八學年度開始試行施辦此課程之教學，定於九十學年度開始以四年的時間逐步實施。九年一貫課程希望減少目前國中小學課程所帶來的銜接性不良或重複性太多的情況，以打破學科界線使學生獲得較完整的概觀。強調培養具備人本情懷、統整能力、民主素養、鄉土與國際意識、以及能進行終身學習等基本理念為主要目標；課程設計以學生為主體，生活經驗為重心；試圖培養學生瞭解自我與發展潛能，欣賞、表現與創新，生涯規劃與終身學習，表達、溝通與分享、尊重、關懷與團隊合作，文化學習與國際瞭解，規劃、組織與實踐，運用科技與資訊，主動探索與研究，獨立思考與解決問題等七項基本能力。課程改革由現行的「課程標準」將改為「課程綱要」，並走向「課程統整」(curriculum integration)的方式。課程設計方式強調掌握統整課程結構與實質的教學內容，而不是為統整而統整；期以適當的主題、課程設計架構的連續性、教學活動和評量的多元化等，發展出實用化、人性化的課程。

九年一貫課程共有語文、健康與體育、社會、藝術與人文、數學、自然與科技、綜合活動等七大領域。「藝術與人文」學習領域是以人文素養

為核心內涵的藝術學習，包含了視覺藝術、音樂、和表演藝術；主要精神在於強調：一、「國民教育目的」、藝術教育法之「一般學校藝術教育」目標、和「學校本位」藝術領域課程，這三者間的一貫性。二、「國民中、小學」藝術課程目標的一貫性。三、各學習年段「藝術課程內容」的一貫性；並以探索與創作、審美與思辯、文化與理解三大目標主軸的分段能力指標與十六項基本能力相配合，以課程統整的方式將課程設計出培養學生藝術知能、提升藝術鑑賞能力、鼓勵積極參與藝文活動、陶冶生活情趣和啟發藝術潛能與人格健全發展。

課程統整理念之依據有二：一為不同學科知識間所具有的共同邏輯結構或沉似的中心思想；二是社會生活的實際經驗原即是許多相關知能的綜合。也因此可知藝術和人文應可歸納於同一課程領域中；當然音樂、美術、雕刻、戲劇、舞蹈也可納入在同一領域裡。將各分立的學科相互連結成一整體、或將幾個學科融合成一個新的整體，以一具綜合性的主題為中心，包含多種學科之內容，並將各學科教材作重新編排分配，而設計出的多個單元，實施跨學科的整體性教學。

美國教育家杜威(John Dewey)主張「教育即生活」，學校課程設計應依據當前社會生活的需要，選擇適切的教材，做適當的組織。在教材選擇上應將社會中最基礎的、被大多數人共享的經



驗列為優先」(林玉体, 民85, 頁216)這也正是九年一貫課程設計的重心。例如以「聖誕節」為主題, 那麼各單元可設計如「聖誕卡」(結合視覺、音樂藝術)、「聖誕音樂」(結合音樂、表演、視覺藝術)、「聖誕老人」(結合表演、音樂、視覺藝術)等; 配合著具連貫性教材的教學內容做課程統整與設計。「藝術與人文」學習領域亦可和其他的學習領域互相融通, 課程統整與設計可發揮更大彈性的空間與整合。但必須瞭解到只是選擇一個主題作各學科之連結並非課程統整, 課程統整必須涵蓋到知識與生活的結合、學校與社會的結合, 這樣才能讓學生們體認到學習的真正意義、精神。

各國教育改革均以追求卓越、效率為目標, 因此在此政策上仍不免會傾向於學科本位的課程發展, 凸顯學校教育的績效; 再者教師面對「課程統整」在教學上的挑戰, 都使得整合性課程的實施有其相當高的難度。也因此杜威於一九〇四年即已提出對教師「省察力」(reflection)的要求, 認為教師在培訓過程中必須經由省察力, 使教師於教學前在理論與實務中已求得均衡 (Dewey, 1965, 140-171) 教師在這次的教育改革裡, 從以往「執行者」改變成「設計者」的角色, 因此除須具備專業能力外, 敏銳的省察力, 才能隨時檢視修正教學, 並配合著社會生活環境、文化、國際觀, 找出最適宜的教學活動設計與教學方式。

課程統整並非是犧牲本科目之本質, 而是欲統整的科目都佔有同等的重要; 因此以藝術領域而言, 教師們正面臨著這巨大的轉變, 是否能均衡、正確地發揮教師專業自主權來協助學生, 他們必須先提升、增進其藝術專業素養、人文素養、藝術資訊科技與教學基本能力, 才不至於在教學上「心有餘而力不足」, 或以強調情意的教學而無法勝任認知與技能的教學。教師們亦可在校內採取小組式的互相討論、觀摩, 以及善用校外的藝術資源得到輔助。九年一貫新課程賦予教師們更多的空間, 卻也有更多的責任, 藝術教師們唯有建立新的思維、新的知能, 和新的專業執行模式, 並以多元的研究方法, 才能使教學理想、教育理論落實, 亦方能使其藝術與人文學習領域更具前瞻性。■

參考書目

- 教育部 (1998)。國民教育階段九年一貫課程綱要編譯。台北: 教育部。
- John Dewey原著, 林玉体譯 (1996)。民主與教育。台北: 師大書苑。
- 林玉体 (2000)。藝術與人文領域課程之精義。台北: 台北市立師範學院「藝術與人文」二十一世紀音樂教學研討會論文集。
- 林小玉 (2000)。課程統整與教學: 二十一世紀中小學音樂教師的新挑戰。二十一世紀音樂教學新趨勢研討會論文集。台北: 台北市立師範學院。
- Dewey, J. (1965). The Relationship of theory to practice. In M. Borrowman (Ed.) Teacher education in America: A documentary history. New York: Teacher College Press.

